（上接B121版）

（四）网络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吴天昊

电话号码：0571-86796230

传真号码：0571-86791113

电子邮箱：wu27636663@163.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高新开发区（滨江）滨安路1186-1号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1、《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2	2、《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3	3、《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4	4、《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5	5、《公司2016年度董监高薪酬安排》			
议案6	6、《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议案7	7、《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确认及201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			
议案8	8、《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9	9、《2015年度审计报告》			
议案10	10、《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实行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委托人对委托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栏内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1	1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选举邱文斌为监事			
	（2）选举戴文华为监事			
议案12	1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			
	（1）选举石义民为董事			
	（2）选举石扬为董事			
	（3）选举辛德春为董事			
	（4）选举程迪尔为董事			
议案13	1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			
	（1）选举徐文光为独立董事			
	（2）选举郑云瑞为独立董事			
	（3）选举王正喜为独立董事			

注：实行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委托人若同意请直接在对应栏中填入表决权的票数，若反对请在对应栏附注；中划“×”，若弃权请在对应栏中划“O”，做出投票指示。

委托人签字（法人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2767　股票简称：先锋电子　公告编号：2016-040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银发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7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1.《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2015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于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于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报告内容参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具体内容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201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报告内容参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和“重要事项”章节。具体内容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1,147,403.62元，同比下降5.08%，营业成本171,094,902.50元，同比下降1.54%，销售费用29,606,774.83元，同比增长3.19%，管理费用43,844,189.37元，同比增长0.50%，财务费用-5,481,571.69元，同比降低105.75%，所得税费用8,917,609.70元，同比降低19.99%。

报告内容参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治理”和“重要事项”章节。具体内容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公司2016年度董监高薪酬安排》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2016年度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安排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12月份收入
1	王正喜	独立董事	60000.00
2	郑云瑞	独立董事	60000.00
3	徐文光	独立董事	60000.00
4	石政民	董事	0.00
5	石义民	董事	270000.00
6	程迪尔	董事	270000.00
7	辛德春	董事	550000.00
8	邱文斌	监事	234000.00
9	陈银发	监事	46000.00
10	戴文华	监事	60000.00
11	谢 骏	高管	270000.00
12	吴伟良	高管	270000.00
合计	——	——	2150000.0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监高薪酬安排》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4月19日届满。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筹备换届相关工作。为构建结构合理、决策科学、运转高效、监督有力的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将稍有延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进程，预计在2016年5月中旬之前完成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52,639,352.55元，扣除法定盈余公积5,263,935.26元，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47,375,417.3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143,604,514.51元。

公司拟以2015年度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0,000,000元（含税），占2015年度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1.11%。剩余未分配利润133,604,514.51元结转下一年度。同时公司拟以2015年度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50,000,000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150,000,000股。

上述方案由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结合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制定程序合法合规，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公司的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上述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前未发生异常变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确认及201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确认及201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确认及2016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2016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保证工作的连贯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现提名石义民、石扬、辛德春、程迪尔、郑云瑞、徐文光、王正喜为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郑云瑞、徐文光、王正喜为独立董事。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未超过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将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公司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提交至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方式，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对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为公司发展所作的杰出贡献和对监事会工作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诚挚的谢意。

13.《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201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6.《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具体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公司201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良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行之有效，形成了较完善的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2015年的工作中，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15年工作计划中的各项任务。2015年没有发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日常工作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8.《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历次会议的程序状况的评审报告》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报告认为：公司2015年度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历次会议的程序状况的评审报告》的议案。

19.《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2016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保持工作连贯性。现提名戴文华、邱文斌任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最近二年内曾经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

另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银发当选监事会职工监事，将与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对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为公司发展所作的杰出贡献和对监事会工作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诚挚的谢意。

内容请详见2016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的披露。

特此公告。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第三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银发简历：

陈银发，男，194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任职于杭州4509厂、杭州中国磁记录设备公司，历任杭州凌久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杭州东海机器厂厂长，先锋有限供应部经理。现任杭州先锋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戴文华简历：

女，193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天津七五四厂、杭州录音机厂，1994年7月起任职于先锋公司、先锋有限技术部。现任杭州先锋监事。

邱文斌简历：

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杭州智能控制技术研究所、浙江圣博计算机有限公司，2001年10月起任职于先锋有限，历任软件组主管、副总工程师。现任杭州先锋监事、副总工程师并主管软件研发工作。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7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核准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8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1,750,000.00元（含发行费用）（大写：叁亿柒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扣除从募集资金中已直接扣减的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5,300,000.00元后，实际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36,450,000.00元（大写：叁亿叁仟陆佰肆拾伍万元整）。上述款项已于2015年6月8日到位。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931,8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8,518,2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069号《验资报告》。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
2015年6月8日募集资金净额	336,450,000.00
加:2015年存款利息	852,962.31
减:2015年其他发行费用	17,931,800.00
减:2015年支付银行手续费	35.00
减:购买理财产品	250,000,000.00
减:置换募集资金	6,743,981.32
减: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48,690,738.64
其中: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	327,974.37
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64,109.43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70,529.1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8,028,125.70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3,936,407.3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3,936,407.35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的相关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杭州银行滨江支行、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玉泉支行分别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办法规定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杭州银行滨江支行，账号3301040160002933375（用于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杭州银行滨江支行，账号3301040160002933391（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玉泉支行，账号8110801012500025486（用于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玉泉支行，账号8110801012300025485（用于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四个专项账户。截至2015年12月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	杭州银行滨江支行	3301040160002933375	198,720,000.00	7,412,326.49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杭州银行滨江支行	3301040160002933391	65,790,000.00	11,518.75
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玉泉支行	8110801012500025486	37,840,000.00	4,019,653.71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玉泉支行	8110801012300025485	34,100,000.00	2,492,908.4
合　计			336,450,000.00	13,936,407.3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共计人民币6,743,981.32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项目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	198,720,000.00	2,467,291.19
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7,840,000.00	3,655,507.53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4,100,000.00	621,182.60
合　计		6,743,981.32

上述自筹资金预算投入情况已经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211号”《关于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5年8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8,900.00万元，购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8月13日到2016年2月13日。

2015年8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10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从2015年8月18日到2016年2月17日。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六年　月　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851.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3.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3.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										
智能燃气表建设项目	否	19,872.00	19,872.00	279.53	279.53	1.41		建设中	-	否
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84.00	3,784.00	391.96	391.96	10.36		建设中	-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410.00	3,410.00	69.17	69.17	2.03		建设中	-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800.00	4,800.00	4,802.81	4,802.81	100.00		-	-	否
募投项目小计		31,866.00	31,866.00	5,543.47	5,543.47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1,866.00	31,866.00	5,543.47	5,543.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7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同等金额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674.4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5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股票代码：002767　股票简称：先锋电子　公告编号：2016-044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披露于2016年4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52,639,352.55元，扣除法定盈余公积5,263,935.26元，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47,375,417.3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143,604,514.51元。

公司拟以2015年度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0,000,000元（含税），占2015年度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1.11%。剩余未分配利润133,604,514.51元结转下一年度。同时公司拟以2015年度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50,000,000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150,000,000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本次预案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就本次预案，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在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公司发展需要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等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预案将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2015年度报告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753　公司简称：东方银星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文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道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7,396,710.00	230,555,378.28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980,981.69	139,957,580.48	0.0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976.99	-119,713.9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435,254.24	400.00	150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01.21	-137,066.3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230.03	-137,066.3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	-0.1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0.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0.001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76,431.64	偿还债务少支付金额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576,431.64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82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晋中东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40,960,099	32		质押	38,399,999	境内非国有法人
豫商集团有限公司	28,823,378	22.52		质押	28,8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576,579	7.48		质押	9,156,579	境内非国有法人
蒋一科	1,086,181	0.8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9,848	0.56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付秀芳	587,200	0.4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余建军	480,000	0.3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宗亮	384,856	0.3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曲晋杰	366,100	0.2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臧丽华	343,800	0.2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